

出席者（正本）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

保存年限

收	104	9	11	日
文	第	540		號
隔		年	月	日
檔				號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開會通知單

自領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040909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議程表1份

開會事由：召開建築工地登革熱防治宣導會議（民治場）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0分

開會地點：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堂

主持人：王 總工程司建雄

聯絡人及電話：呂岡沛副工程司 06-6322231-6396

出席者：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二處辦事處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一處辦事處、台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臺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縣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列席者：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一股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二股（均含附件）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各營造業、土木包工業轉知承造人之工地主任、工地負責人均務必親臨與會。
- 二、請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衛生局敦請講師授課。
- 三、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，請各與會人員與會時攜帶本通知單，會議中將不再另行發送紙本及會議期間不提供杯水，請自備水杯。
- 四、為配合防疫政策及落實建築工地環境衛生，本次講習會測驗

合格後，將發給「講習證明書」，請與會人員攜帶原子筆以備測驗使用。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
				秘書 04.9.11 翁嘉慧

- 撥：
1. PO本會網站.周知會員
 2. 敬會法規委員徐敏斯建築師
 3. 如果會員於8/8及9/9有參加過講習.可憑身分證領取「講習證書」。

臺南市建築工地主任(工地負責人) 登革熱防治宣導會議

議 程 表

- 一、時 間：104年9月14日(星期一)上午9時00分
- 二、地 點：臺南市政府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堂
- 三、主辦機關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- 四、課程內容：

時 間	講 題	主 講 人
08:30~09:00	報 到	
09:00~09:05	主辦機關長官致詞	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王建雄 總工程司
09:05~09:20	建築工地涉及公共衛生建築法令 宣導	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09:20~09:45	建築工地登革熱防治說明	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顏振羽 專員
09:45~10:10	登革熱簡介	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新營區衛生所 施楹雪 護理師
10:10~10:25	測驗	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10:25~11:00	綜合座談	王建雄 總工程司 顏振羽 專員 施楹雪 護理師

備註：為配合防疫政策及落實建築工地環境衛生，本次講習會測驗合格後，將發給「講習證明書」，請與會人員務必自備原子筆，以備測驗使用。